

2025年博山区区直部门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根据中央和省、市政府关于推进预算信息公开的工作部署，经博山区区财政局汇总，2025年区级预算部门，包括区级行政单位(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)、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使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743.86万元，较上年增加85.25万元，同比增长12.94%，其中：因公出国(境)费0万元，较上年减少5万元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651.63万元(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51.63万元)，较上年增加79.06万元，同比增长13.81%，主要是公车平台车辆增加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长；公务接待费92.23万元，较上年增加11.19万元，同比增长13.81%，主要是各部门单位预计公务接待活动增多。

注释：1、因公出国(境)经费，指工作人员公务出国(境)的国际旅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公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

2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，指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

3、公务接待费，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(含外宾接待)支出。